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7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俞广敏监事主持，会议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选举俞广敏先生为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

俞广敏先生，196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绍兴县信用联社下方桥信用社柜员，齐贤办事处信贷员、业务员，央茶湖分理处主任，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马鞍办事处主任，齐贤支行行长，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兼资管科长，资金财务部总经理兼资金营运科科长，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战略企划部总经理，瑞丰银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瑞丰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瑞丰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瑞丰银行党委委员、监事长，瑞丰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本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推选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明确日常办事机构的议案

1、提名委员会

成员：顾洁萍、俞广敏、田建华、徐爱华、王国良

其中主任委员：顾洁萍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监督委员会

成员：章国荣、潘栋民、张晓鸿、王国良、宋晖

其中主任委员：章国荣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7 日